

#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沪知局〔2021〕37号

---

## 关于开展本市第五批中小学知识产权 教育示范学校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区知识产权局、教育局：

根据《关于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国知发办字〔2013〕22号）和《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国知发办字〔2015〕71号）要求，为广泛开展知识产权普及型教育，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促进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理念深入人心，今年拟认定第五批上海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

请各区知识产权局会同区教育局认真做好组织申报工作，推

荐1所学校参评上海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参评学校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1. 学校领导重视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及其实践活动；2. 学校拥有能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工作的专兼职师资队伍；3. 学校能积极开展日常与专项相结合的知识产权普及宣传教育活动；4. 学校能积极组织发明创造、文艺创作相关竞赛活动。

请各相关单位于2021年9月30日前将《上海市第五批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申报表》（见附件）和相关材料的电子版及纸质版一式五份报送至市知识产权局。

附件：上海市第五批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申报表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1年7月23日

联系人：杨聆韵（市知识产权局） 联系电话：23110819

黄峰（市教委） 联系电话：23116714

邮箱：lyyang@zscqj.shanghai.gov.cn

地址：浦东新区世博村路300号1号楼301室

附件

## 上海市第五批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申报表

学校签章：

编号：

申报学校			
通讯地址		邮编	
校长姓名		电 话	
联系人姓名		电话/传真	
手 机		E-mail	
学校教师人数：	人	知识产权教师人数：	人
学生人数：	人	接受知识产权教育人数：	人
校本教材：			
校领导重视以知识产权为主要内容的创新教育的情况			
学校培育知识产权教育师资队伍情况			

学校开展知识产权教育课程情况

学校支持组织开展与知识产权相关体验和实践活动情况

学校开展发明创新、文艺创作相关竞赛活动及组织师生参加本市内外的发明创新比赛情况（活动名称、举办单位、参赛作品及获奖情况、专利申请与授权情况）

推荐意见：

〔 区知识产权局  
盖 章 〕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 区教育局  
盖 章 〕

年 月 日

